

# 「現代誤讀」的繼續

● 羅志田

兩三年前我為美國學者何偉亞 (James L. Hevia) 的《懷柔遠人：清代賓禮與1793年馬嘎爾尼使團》(*Cherishing Men from Afar: Qing Guest Ritual and the Macartney Embassy of 1793*) 一書寫了書評。這是一本獲獎著作，也是一本引起爭議的書。這本書的一個特點是運用了「後現代主義」的方法，雖然其貢獻和不足之處都不僅在此，然不少爭議者正基於此而立論和辯論。在那篇書評的結尾部分，我寫下了這樣一段話<sup>①</sup>：

在許多方面，特別是在強調對歷史「人物」本身的側重(將人事「自然化」的現代主義似更側重通過理性推論產生的「規律」)並將其言行置於史事發生當時的直接語境之中考察這兩點上，何偉亞表述出的後現代史學路徑與我個人的研究取向相當接近。其實，類似的觀念在中國傳統史學中可以找到，在現代西方未完全被理性控制的時空(借用一下後現代術語)中產生的史學著作中也能看到，或者這些

方法本身並不完全與所謂現代性對立。

不久，清華大學的葛兆光教授告訴我：「現在人家說你是後現代了。」我覺得有些奇怪，因為國內有些正引進後現代史學方法的學者似乎對我不甚滿意。因問：「何以見得？」葛先生說：「你自己文章裏不是說『後現代史學路徑與你的研究取向相當接近』嗎？」我笑答：「不是前面還有界定，後面更說這類觀念在中西非『後現代』史學中也可找到嗎？」葛先生說：「現在誰看那麼多，反正你確實說了。」當時以為這不過是說笑話，殊不知世間還真有此事！最近有朋友將香港城市大學張隆溪教授的《走出文化的封閉圈》相關章節複印一份賜贈，其中有約四頁文字涉及我關於「懷柔遠人」的看法<sup>②</sup>。張教授在文中正是引用了「何偉亞表述出的後現代史學路徑與我個人的研究取向相當接近」這小半句我「自己的話」，便證明我是「後現代史學的同道」(詳後)。

張隆溪的《走出文化的封閉圈》有約四頁文字涉及我關於「懷柔遠人」的看法，文中引用了「何偉亞表述出的後現代史學路徑與我個人的研究取向相當接近」這小半句我「自己的話」，便證明我是「後現代史學的同道」。老實說，我讀到這幾頁文字感到相當吃驚，因為嚴肅的學術爭鳴中近年已極少見到這樣斷章取義的方式了。

老實說，我讀到這幾頁文字感到相當吃驚，因為至少就格式看該書並非「通俗讀物」，而嚴肅的學術爭鳴中近年已極少見到這樣斷章取義的方式了。我知道近年學界有些人受媒體文風影響，漸多注重黑白分明的表態，而不欣賞較中性的表述。然而能如此無視上下文的存在，即使在帶媒體文風的純評論（即非研究性的）文章中也大多不見。張教授書中那一章基本是其發表於《二十一世紀》的一文的再版，我也曾在該刊發表過一篇短文，略談對「懷柔遠人」字義的看法，其中有些見解與張教授不同（也有相同的）<sup>③</sup>。書籍版中增加了數頁的「餘論」，主要是對拙文的回應。不過，這一「餘論」的文風與一般學術文章不同，讓人回憶起「文革」時期的小報。我想張教授或許有些動怒了；心既不靜，看文章便不夠仔細，結果對拙文有明顯的誤讀。

最典型的誤讀是把他人說的話贈送給我：張教授在「證明」我是「後現代史學的同道」後進而猜測，「批評何偉亞就使羅志田感到大為不自在，從而不惜強詞奪理，為之回護辯解」。然後舉出兩點「羅志田的論述」，一是「羅志田說，『問題不在於怎樣使敘述更少偏見或更少帶有意識形態色彩，而是如何在多重詮釋立場與我們日常應對的權力結構的關聯之中確定我們自己的史學研究的位置。』」此語確實出自我的書評，但卻是原文照譯何偉亞的話，書評中已說明，並加了引號，所以不是「羅志田說」。而「羅志田提出第二點」即史學要「力求『切近歷史』，『與昔人心通意會』。或曰『將人類個體或群體的言行置於其發生當時的直接語境之中』。」這些話同樣出自我的書

評，但前半句基本是引述何偉亞的話，後半句更是轉述（paraphrase）克若斯蕾（Pamela K. Crossley）的話，這在原文中也說得很清楚。我完全贊同克若斯蕾這一看法，在別處也曾提出過類似主張，但將此語說成是「羅志田提出」則顯然有掠美之嫌。

克若斯蕾是清史專家，她是不是「後現代」我不敢說，讀者可以參看她的幾本專著。但我願意重申我書評中的意思（見本文第一段）：這是中西現代或前現代已有的觀念。其實張隆溪雖特意不引我這一申論，卻相當贊同我的觀念。他說：

所謂「心通意會」即何偉亞所說的 empathy：讀過朱光潛先生著作的人大概都知道，朱先生把這個字翻譯成「移情」，這是十九世紀德國美學裏的一派，德文叫 Einfühlung，即在心理上撇開自己而進入別人的世界，體會別人或歷史上古人的經驗。相信可以抓住頭髮把自己從現代拔地而起，回到歷史上「與昔人心通意會」，不過是一種浪漫時代的幻想。羅志田自以為可以指引新方向的「後現代史學路徑」，原來竟是在哲學和文學理論領域裏早已荒廢了的老路。

以後現代「指引新方向」的說法我從未提出，只能是張教授的「移情」。但指出與昔人心通意會是十九世紀已存在的觀念，豈不正說明這並非後現代的專利嗎？

至於 empathy 這個字是否即為「十九世紀德國美學裏的一派」，尤其這個字所指謂的觀念是否僅為「十九世紀德國美學裏的一派」所採用，相信不止「讀過朱光潛先生著作的人大概都知

以後現代「指引新方向」的說法我從未提出，只能是張教授的「移情」。但指出與昔人心通意會是十九世紀已存在的觀念，豈不正說明這並非後現代的專利嗎？

我想重申，不必或不應從（主要源於西方的）「現代」眼光去看乾隆帝的敕諭，並非「後現代史學」的創造。至於張教授「這做得到嗎？做到之後又怎樣」的疑問，我想，除「認同乾隆皇帝」和「一筆勾銷」等張隆溪自己的創造可以不論外，從史學角度看，當我們解讀昔人時，這至少應該努力盡量去做到。

道」。惟「十九世紀」對張教授是有特殊含義的，蓋其意味着「哲學和文學理論領域裏早已荒廢了的老路」。從我所理解的史學而言，所有人類在方法論層面的積累，不拘時代、地域、學科、流派，只要有助於我們認識和理解往昔，皆當採「弱水三千，我取一瓢飲」的態度，不必問其時髦與過時，也不論其是前現代、現代或後現代。張教授似非史家，故對史學有些特別的認知。他進一步發揮說，「羅志田在『切近歷史』的口號下，恰恰要一筆勾銷近二百年來中國所經歷過的歷史，要現代的中國人回到乾隆的時代，認同乾隆皇帝的思想和心理狀態」。他引用了我書評中關於朱雍與何偉亞關於乾隆帝給英王喬治三世的敕諭是否「可笑」的不同見解後說：「後現代史學要求於讀者的，原來是閉眼不看或盡量忘記近代以來的歷史，努力回到那『限關自守』的前現代去！這做得到嗎？做到之後又怎樣？」

我想重申，不必或不應從（主要源於西方的）「現代」眼光去看乾隆帝的敕諭，並非「後現代史學」的創造。英國哲學家羅素（Bertrand Russell）早在1922年就說過：「只有到這一文獻不再被認為是荒唐可笑時，〔西人〕才能理解中國。」<sup>④</sup>這一言論本是針對當時的西人，現在看來其適應面還更廣泛（具有這樣看法的羅素是否也為「後現代」，仍只能請讀者據其著述判斷）。同樣，在解讀昔人觀念時努力「忘記」近世也不是「後現代史學」的專利，魯迅早在二十世紀初就提出，治史者當「自設為古之一人，返其舊心，不思近世，平意求索，與之批評，則所論始云不妄」<sup>⑤</sup>。這些八九十年前的言論可能也都屬於「早已荒廢」之列，但其與

「十九世紀德國美學」一樣竟然在表述張隆溪眼中典型的「後現代史學」觀念。

至於張教授「這做得到嗎？做到之後又怎樣」的疑問，我想，除「認同乾隆皇帝」和「一筆勾銷」等張隆溪自己的創造可以不論外，從史學（不必是後現代史學）角度看，當我們解讀昔人時，這至少應該努力盡量去做到（怎樣才算「做得到」，恐難有量化的標準）。大致做到之後，「則所論始云不妄」，便不致鬧出將清代的「蕃國」視為被歧視的「蠻夷」這樣的笑話（詳後）。

張教授自己說：「史學作為一種嚴肅的學術，無論後現代或非後現代，都得尊重起碼的歷史事實、歷史文獻和學術規範，都得以理服人，不能靠劃分敵我和派別來決定是非，也不能靠霸道的強詞奪理來建立學術地位。」不幸他恰實踐了「靠劃分敵我和派別來決定是非」的取徑。不管我本人的治史取向是否後現代（這可從已刊拙作中看出），只要認為何偉亞的中文不像張隆溪所說的那樣差，便是「後現代史學的同道」。很多年前胡適曾說：「今日所謂有主義的革命，大都是向壁虛造一些革命的對象，然後高喊打倒那個自造的對象。」<sup>⑥</sup>這麼多年過去了，張教授仍遵循着這一取向。因為在其「餘論」裏，基本沒有從「歷史事實、歷史文獻」方面立論，而是反覆就其虛造出的「後現代同道」一點發揮不合「學術規範」的議論。

比如，何偉亞曾提出：「生在某一國並說那一國的語言並不意味着對當地之過去有着特許的〔先天〕接近能力」。生於斯長於斯的人要理解當地之過去「仍需轉譯和詮釋，而兩者都要求心通意會與想像力」。我據此提出，

「古文在中國已是幾乎不再使用的歷史文字，今人讀古書與學外文實有相類處，讀錯的可能性幾乎是人人均等。在這一點上，中外學人大致處在同一起跑線上，讀『懂』的程度主要靠後天的訓練。套用韓愈的一句話，中國人不必不如外國人，反之亦然。」張教授引用了後半句即說「羅志田斷言中國人不比外國人強」，並再次猜測道，「其實他想說的，哪裏是『中國人不必不如外國人』，而是外國人，具體說來即何偉亞，比中國人更懂古文」。有意思的是，張教授又說：「羅志田顯然自以為對古文讀得最通，可以有資格來判定中國人和外國人誰的解讀更接近原義。可是他憑甚麼呢？誰承認他有這樣的資格呢？」這真讓我有些糊塗，到底是何偉亞「比中國人更懂古文」還是「羅志田古文讀得最通」？淺陋如我，似感兩者有些矛盾。

至於說到「資格」，實不敢言；但憑藉還是有一點，那就是張隆溪在我之前也引用了何偉亞同一陳述（有趣的是他並不像朱光潛先生那樣把 empathy 翻譯成「移情」），接着表態說：「誠哉斯言！這也是我自己一貫堅持的看法」（頁167）。所謂「一貫堅持」，似乎他還更具這一看法的發明權。問題是，何以張隆溪便可以「一貫堅持」這一看法，何偉亞也有「資格」這麼說且被讚以「誠哉斯言」，而一位中國學者表述同樣看法便成為「斷言中國人不比外國人強」呢？我確實說過「何偉亞對相關史料的解讀似比他的批評者更接近原義」，並以實例論證了這一點<sup>⑦</sup>；然拙文中也指出，何偉亞在中文識讀方面「確非無懈可擊，周錫瑞與張隆溪都找到幾條無法回護的硬傷」。如果這也可讀作「何偉亞比中國人更懂

古文」，我只能佩服張教授的「想像」力。

張教授「餘論」之中類似的信口開河之處尚不止此，不必一一詳辯，這提示出他另一點不甚符合「學術規範」之處，即其凡與美國學者爭辯都相對尊重且少非學術的議論，而與中國學者討論便帶「文革」小報的文風，尤其最後提到中國一位青年學者楊念群時則表露出明顯的不屑口氣。我希望這不是張教授有意識的雙重標準，但仍透露出其下意識或潛意識層面的某種傾向性。學術圈內可以有觀念的不同甚至對立，但不論中外少長，大家或者還是彼此尊重一些更好。

若回到「歷史事實」，前此我主要不同意張教授之處，即其認為「懷柔」本身具有「盛氣凌人」的口氣，我明言這「是一種典型的現代誤讀（且不排除實有『東方主義』的成分在）」。張教授現在提出：「這儼然是一個判斷的陳述，而評判的標準就是『現代』和『東方主義』這兩個術語。『現代』必為『誤讀』，而一含『東方主義』成分，則其餘不足觀矣。也許在羅志田看來，這些都是不言自明的。可惜這些術語並不是帶有魔力的咒語，對於並不以談『現代』為恥，也不以歸〔叛？〕依『後現代』為榮的人，這一套是不起作用的。」所謂「『現代』必為『誤讀』」只是張隆溪的再次誤讀，非我所言（原文可以複按）；而帶有「東方主義」雖未必就「其餘不足觀」，然多少有些偏見則是肯定的。

張教授認為「乾隆的上諭是否盛氣凌人……用不着再多說，只要認真去讀一下歷史文獻就可以明白」。我前文中的話當然是「一個判斷的陳述」，其基礎即在於張教授看到「蕃」（藩）字

我確實說過「何偉亞對相關史料的解讀似比他的批評者更接近原義」，並以實例論證了這一點；然拙文中也指出，何偉亞在中文識讀方面「確非無懈可擊，周錫瑞與張隆溪都找到幾條無法回護的硬傷」。如果這也可讀作「何偉亞比中國人更懂古文」，我只能佩服張教授的「想像」力。

今日「後現代」已有脫離其實際含義而成象徵的趨勢，反對的贊成的都漸趨極端。我自己確實不敢自詡「後現代史學的同道」，但我承認後現代主義對既存史學觀念提出了強有力的挑戰，值得認真面對。無論如何，作為治史的一種取向，它完全可以也應該和包括「現代史學」在內的其他取向並存而競爭。

就聯想到「蠻夷」和「歧視」，與「歷史文獻」原義不合。在清代特別是清初相當一段時期裏，受轄於理藩院者（特別是蒙古諸部）是比一般華夏子民更親近的族群（頗類旗人對皇帝自稱奴才卻比稱臣的漢人更親近）。若真在此意義上視英國為「藩」，其「不平等」的待遇尚比一般漢人更佳呢！像「夷狄」、「蠻夷」這樣的語彙在清代相當特殊，雍正帝在其《大易覺迷錄》裏多次自稱「外夷」，明言清人是「外國人承大統」，故「夷狄之名，本朝所不諱」。他死後其子乾隆帝立即將《大義覺迷錄》禁毀，且對既存中國書籍或刪或焚，凡有夷狄、中國字樣，不刪即改，要在不引起讀書人的聯想。馬嘎爾尼即在乾隆朝使華，此時滿人自己的「夷、夏」認同尚在調整之中，故「藩」、「夷」一類語彙只能置於其時代上下文中去體會，若依據此後「二百年來中國所經歷過的歷史」隨意聯想，正是帶有「東方主義」的典型「現代誤讀」。

今日「後現代」已有脫離其實際含義而成象徵的趨勢，反對的贊成的都漸趨極端。對不少人來說，被視為「後現代」是榮耀；對另外一些人來說，指為「後現代」或其「同道」便自然成為「鳴鼓而攻之」的對象。我自己確實不敢自詡「後現代史學的同道」，如我在書評中指出，許多後現代理論我尚讀不懂，對其與「現代主義」同樣強烈的「破字當頭」傾向也不贊成。但我承認後現代主義對既存史學觀念提出了強有力的挑戰，值得認真面對；實則「後現代史學」本身不僅不是沒有差異的鐵板一塊，而是充滿歧異，其中相當一些治史取向並非近年才創造出來，不過得到傾向於「後現代」的史家之強調而已。無論如何，作為治史的一種取

向，它完全可以也應該和包括「現代史學」在內的其他取向並存而競爭；學術領域不必是一統天下，惟競爭方式也不宜越出學術範圍。

### 註釋

① 羅志田：〈後現代主義與中國研究：《懷柔遠人》的史學啟示〉，《歷史研究》，1999年1期。

② 張隆溪：《走出文化的封閉圈》（香港：商務印書館，2000），頁149-73，其中涉及拙文的為頁168-72，以下引此範圍內者不再注出。

③ 張隆溪：〈甚麼是「懷柔遠人」？正名、考證與後現代式史學〉，《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8年2月號；羅志田：〈夷夏之辨與「懷柔遠人」的字義〉，《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8年10月號。

④ 羅素的原話是：“No one has begun to understand China until this document has ceased to seem absurd.”可參閱秦悅的中譯本：《中國問題》（上海：學林出版社，1996），頁38-39。

⑤ 魯迅：〈科學史教篇〉，《魯迅全集》，第1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2），頁26。

⑥ 胡適：《我們走那條路？》，《胡適作品集》，第18冊（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86），頁16。

⑦ 舉個簡單的例子，何偉亞將清《賓禮》中「國家聲教既訖四夷」中的「四夷」釋讀為 peoples of the four directions（四方之人），而張隆溪認為此「夷」指「蠻夷」。我在前文中已證明這裏的「四夷」約通「四裔」，其中的「夷」主要指方位，而基本不是夷狄之「夷」。何譯雖欠準確（「人」乃增出），但其理解確實比張隆溪「更接近原義」，詳細的論證請參閱原文。